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延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总体情况 2024 年，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有关要求，深入推行政务公开，转变政府职能，实现管理创新，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的原则，规范管理政务信息上报和政务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局领导高度重视，依照相关工作要求，贯彻落实《条例》，深入推行政务公开，转变政府职能，实现管理创新，主管副职具体抓，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单位重要工作和列入重要议事日程，要求办公室、文化执法大队、行政审批股等股室或部门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委、县政府有关文件精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53 条（项）。

（二）依据申请公开情况。进一步坚持和完善政务公开栏这一公开形式的基础上，认真创新政务公开的新载体、新形式，使政务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一是设立投诉信箱、举报、监督电话等，专门接受群众投诉举报。二是有效发挥公示栏等传统宣传方法的作用，让不同层次的群众通过不同渠道获取信息，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2024 年度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组织干部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文件，确保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结合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工作实际，以服务群众为工作中心，积极推进一般事项公开向重点事项公开、结果公开向全过程公开“两个转变”，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和正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五）监督保障情况。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及时根据县委、县政府的政务公开安排，在县人民政府官网上公布我单位相关工作信息，并建立“三审三校”制度，做好对政务公开审议、评议、反馈、审查和监督等工作，做到无涉密事件的发生，深入推进政务信息信用体系建设。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进展，但是还存在着工作动态及时度需要提高，一些日常的文化下乡和旅游市场监督检查等工作开展后，没能及时形成文字、图片等内容进行公开。

改进情况：我单位将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全力抓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贯彻落实，进一步强化文广新旅领域政策、活动等公开力度，深化公开内容，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持续强化信息公开，丰富公开内涵，创新公开形式，完善我单位内部科室之间的沟通协作机制，涉及多科室业务的政务公开信息，由牵头科室负责组织汇总，各相关科室积极配合提供素材，确保信息的完整性和及时性。在信息审核环节，严格按照规定流程进行快速流转审核，避免因内部协调不畅导致信息更新延误。对人民群众和社会舆论聚焦我单位工作的关切与监督予以及时、精准回应，充分借助社会各方力量，增强对所发现问题整改工作的监督效能，全力推动问题解决，进一步推动文旅工作向纵深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度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